

泰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山东省“一企一技术” 研发中心及泰安市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信局、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，泰安高新区经发部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企业研发机构建设，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，完善创新体系，根据省工信厅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山东省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和培育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组织开展 2021 年省级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和培育企业推荐申报及市级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认定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请各县（市、区）、泰安高新区严格按照《山东省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培育认定工作指南》（鲁工信技〔2020〕37号）及《泰安市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培育认定工作指南》（泰工信字〔2020〕118号）认真做好企业申报及初审推荐工作。

2、申报省级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企业按照编写提纲（附件 1）填写申报书、汇总表（附件 2、4）。省级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培育企业申报单位只需填写申请表、汇

总表（附件3、5）。对于涉密企业，须将申报材料做脱密处理，确保涉密信息安全。原则上市级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认定一年后方可推荐申报省级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。

3、申报市级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企业，各县（市区）审核后，填写填写申报书、汇总表（附件2、4并备注市级）。

4、正式行文连同纸质材料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与装备科（纸质材料一式两份，光盘一份）。申报工作截止日期为2021年4月14日，过期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李小乐 张东旭

电 话：6991507

邮箱：jxwjzk@ta.shandong.cn

- 附件：1. 山东省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申请报告（编写提纲）
2. 2021年山东省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申报书（参考模板）
3. 2021年山东省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培育企业申请表
4. 2021年山东省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推荐汇总表
5. 2021年山东省工业企业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培育企业推荐汇总表

2021年3月23日

